

关于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  
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19）第 217009 号



## 目 录

关于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 1-2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3

## 关于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19)第217009号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股份”)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天马股份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217039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规定,天马股份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2017年度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和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天马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天马股份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天马股份实施于201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2017年度天马股份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天马股份 2017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 年 4 月 28 日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控股股东信息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7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喀什星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1)	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1,376,600,000.00	7,217,032.87	207,000,000.00	1,176,817,032.87	注1	非经营性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注2)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	其他应收款	212,214,738.89	56,753,300.00	3,070,638.78	146,711,900.00	125,326,777.67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霍尔果斯壹穹之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3)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	其他应收款	95,374,433.33	11,941,000.00	963,017.82	68,973,300.00	39,305,151.15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北京星河创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注4)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	其他应收款	650,000.00	500,000.00	28,883.90	150,000.00	1,028,883.9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北京星河智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5)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220,000.00	13,060.55		533,060.55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北京窝窝世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6)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	其他应收款	486,169.77		12,210.85		498,380.62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小计				309,025,341.99	1,446,014,300.00	11,304,844.77	422,835,200.00	1,343,509,286.76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309,025,341.99	1,446,014,300.00	11,304,844.77	422,835,200.00	1,343,509,286.76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7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成都天马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注7)	前大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333,854,461.95	-	314,808,817.66	19,045,644.29	出售房屋/销售商品	经营性
	浙江天马轴承集团有限公司(注8)	前大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14,837,973.59	72,737,212.79		183,209,181.94	4,366,004.44	销售商品	经营性
	浙江天马轴承集团有限公司(注8)	前大股东的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4,946,109.00			4,346,109.00	出售设备	经营性
	浙江天马轴承集团有限公司(注8)	前大股东的附属企业	预付账款	30,147,252.87	284,607,072.43		245,620,140.94	69,134,184.36	采购商品	经营性
	浙江天马轴承集团有限公司(注8)	前大股东的附属企业	其他会计科目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分配股利	经营性
	浙江天马电梯有限公司	前大股东的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643,401,818.00		643,401,818.00		处置股权	经营性
	霍尔果斯天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前大股东的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068,006,300.00		540,000,000.00	528,006,300.00	处置股权	经营性
	浙江天马停车设备有限公司	前大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915,724.52		915,724.52		出租房屋/销售商品	经营性
	淄博梯恩毕轴承有限公司	前大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860,511.35		1,750,843.96	109,667.39	销售商品	经营性
	沈阳天马轴承有限公司	前大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4,496,678.00		2,426,000.00	2,070,678.00	出租房屋/销售商品	经营性
	杭州天马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前大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94,000.00				194,000.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
	北京天马轴承有限公司(注9)	前大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960,574.38		1,960,574.38		销售商品	经营性
	齐重数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3,000,000.00		25,000,000.00	128,000,000.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北京星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10,000,000.00		1,250,000.00	708,750,000.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南京天马轴承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120,481.70	26,803,000.00			33,923,481.7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北京星河之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9,662,875.00		24,348,000.00	25,314,875.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喀什耀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3,317,125.00		26,600,000.00	76,717,125.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浙江天马轴承集团有限公司(注8)	上市公司原子公司,现为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482,628,076.46	106,377,725.63	589,005,802.09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鼎合未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10)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1,104,912.58		6,700,000.00	6,104,912.58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北京闪趣科技有限公司(注11)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	6,903,884.00		6,700,000.00	203,884.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总计				639,927,784.62	3,723,355,984.63		2,606,996,903.49	1,756,286,865.76		

注1: 以支付投资款项、预付采购款、无商业实质的关联交易等形式的资金占用。

注2: 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合并喀什合诚基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基石”),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占用喀什基石的资金自合并日起确认为占用公司资金,其中,期初数212,214,738.89元,发生额56,753,300.00元,偿还额44,051,900.00元,于2017年6月21日形成。

注3: 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合并喀什基金, 霍尔果斯苍穹之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占用喀什基金的资金自合并日起确认为占用公司资金, 其中, 期初数95,374,433.33元, 发生额11,941,000.00元, 偿还额的61,373,300.00元, 于2017年6月21日前形成。

注4: 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合并喀什基金, 北京星河创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占用喀什基金的资金自合并日起确认为占用公司资金, 其中, 期初数650,000.00元, 发生额500,000.00元, 偿还额150,000.00元, 于2017年6月21日前形成。

注5: 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合并喀什基金, 北京星河创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占用喀什基金的资金自合并日起确认为占用公司资金, 其中, 期初数300,000.00元, 发生额220,000.00元, 于2017年6月21日前形成。

注6: 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合并喀什基金, 北京高离世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占用喀什基金的资金自合并日起确认为占用公司资金, 其中, 期初数486,169.77元, 于2017年6月21日前形成。

注7: 成都天马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自2017年6月7日起成为公司关联方; 其中: 发生额216,876,639.81元, 偿还额216,876,639.81元, 于2017年6月7日前形成。

注8: 浙江天马轴承集团有限公司自2017年12月29日起成为公司关联方, 本公司核算科目为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期初数、发生额、偿还额全部于2017年12月29日前形成。

注9: 北京天马轴承有限公司自2017年9月29日起成为公司关联方;

注10: 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合并喀什基金, 北京鼎合未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占用喀什基金的资金自合并日起确认为占用公司资金, 其中, 期初数5,000,000.00元, 发生额667,000.00元, 于2017年6月21日前形成。

注11: 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合并喀什基金, 北京闪惠科技有限公司占用喀什基金的资金自合并日起确认为占用公司资金, 其中, 发生额的6,700,000.00元, 偿还额的6,700,000.00元, 于2017年6月21日前形成。

本表已于2019年4月28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编制单位：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或关联方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2017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7年度占用资金生息金额(不含利息)	2017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年度偿还累计生息金额	2017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偿还方式	偿还金额	偿还时间
喀什星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1)	2017年	注1		-	1,376,600,000.00	7,217,032.87	207,000,000.00	1,176,817,032.87	现金/代偿资产收购款/债权债务抵销	1,176,817,032.87	2019年4月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	资金拆借		212,214,738.89	56,753,300.00	3,070,638.78	146,711,900.00	125,326,777.67	现金/代偿资产收购款	125,326,777.67	2019年4月
霍尔果斯卷卷之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	资金拆借		95,374,433.33	11,941,000.00	963,017.82	68,973,300.00	39,305,151.15	现金/代偿资产收购款	39,305,151.15	2019年4月
北京星河创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	资金拆借		650,000.00	500,000.00	28,883.90	150,000.00	1,028,883.90	现金/债权债务抵销	1,028,883.90	2018年/2019年3月
北京星河聘快线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	资金拆借		300,000.00	220,000.00	13,060.55	-	533,060.55	债权债务抵销	533,060.55	2019年3月
北京离窝世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7年	资金拆借		486,169.77	-	12,210.85	-	498,380.62	债权债务抵销	498,380.62	2019年3月
合计				309,025,341.99	1,446,014,300.00	11,304,844.77	422,835,200.00	1,343,509,286.76		1,343,509,286.76	

单位：元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当年新增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2017年度，以支付投资款项、预付采购款、商业实质存疑的关联交易、资金拆借等形式形成资金占用。

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和于2019年3月29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撤销了6项违规关联交易和商业实质存疑交易及规范2项关联交易，确认对控股股东喀什星河的债权。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喀什星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徐茂栋及徐州睦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共同出具《承诺函》、《承诺函2》、《承诺函3》，确认上述债权按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相应资金占用费，并确认了相应的还款安排。截至2019年4月28日，公司已通过债权债务抵销、代偿资产收购款、现金的方式全额消除上述2017年度的资金占用。

注1：以支付投资款项、预付采购款、无商业实质的关联交易等形式的资金占用。本表已于2019年4月28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营业执照

原件一致

(副 本) (5-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名 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13日 至 2033年11月12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000018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原件一致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姚康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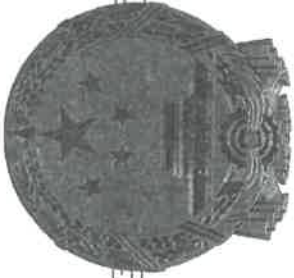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4年03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447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姚庚春



证书号: 3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张学博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06-17  
发证日期: 2006年6月6日  
工作单位: 北京中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37088730417633  
执业证书号: 3708873041763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张学博  
证书编号: 370600160042

发证日期: 2006年6月6日

2007年6月6日


与原件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0, 2011, 2012, 2013, 2015, 201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张学博  
同意调入: 张学博

2007年10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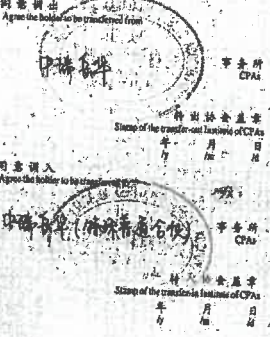
2007年10月1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张学博  
同意调入: 张学博

2007年10月1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张学博  
同意调入: 张学博

2007年10月11日

注意: 此证书自2007年12月19日起, 调入中恒会计师事务所。

1. Who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plac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李峻  
 Full name: 李峻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07-12  
 Date of birth: 1983-07-12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402198307125535  
 Identity card No.: 410402198307125535

与原件一致



姓名: 李峻  
 证书编号: 110101704889

110101704889

证书编号: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704889  
 批准注册协会: 2014 06 1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7/ 12/ 16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t this renewal.

普通

4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7/ 12/ 16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7/ 12/ 16

10

11